

宜蘭縣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260009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1段36號

承辦人：約聘人員 郎長芳

電話：9333837#17

電子信箱：oma@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宜家字第115000126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423200E_1150001265A_ATTACH1.pdf、
376423200E_1150001265A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辦理115年「看見家庭，也看見自己：家庭生命的探索課—表達性藝術取向的家庭生命敘說工作坊」實施計畫，請轉知並鼓勵貴屬人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家庭教育法第9條及11條辦理。
- 二、本計畫透過多層次社會系統概念，引導參與者理解家庭教育、性別、文化及社會環境對生命歷程的影響並運用藝術創作與一人一故事劇場分享，培養同理、傾聽及尊重多元家庭經驗的能力。
- 三、參加對象：本中心志工、學校教師、終身學習機構與家庭教育有關之公私立機構、法人或團體工作人員，計30-40人。
- 四、研習時間、地點及報名方式：115年9月20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假宜蘭縣家庭教育中心3樓綜合教室（宜蘭市民權路一段36號）辦理；報名請透過線上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KkWqExxNC6pRgKd98>）或掃描附檔



簡章QR Code。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本中心承辦人，電話
(03) 9333837轉17。

五、本系列課程係配合家庭教育法：各類型大眾傳播機構、法人或團體應積極鼓勵所屬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每年定期接受家庭教育專業研習，請鼓勵貴屬人員參加，並於課程開始前完成報名以利行政作業。

六、請轉知參加成員有過敏咳嗽等症狀請全程配戴口罩，有呼吸道症狀者請先就醫後在家休息。

正本：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宜蘭分事務所、財團法人慈懷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宜蘭中心、社團法人宜蘭縣安安慢飛天使家庭關懷協會、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者福利協進會、社團法人宜蘭縣得安家庭關懷協會、宜蘭縣愛鄰社區服務協會、宜蘭縣生命線協會、宜蘭縣愛加倍關懷協會、本縣各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本縣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本縣各教保服務中心、托嬰中心、親子館、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宜蘭大學、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宜蘭分部

副本：本中心

